

#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9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6日以电话及口头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会议事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提前5日的通知期限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为更好地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，同时出于激励效果的考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——股权激励信息披露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对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的公司业绩考核部分做出调整，其他未修订部分，仍然有效并继续执行。经调整后的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

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和《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摘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0）。

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的核查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对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公司业绩考核部分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保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形成良好、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，建立股东与公司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。因此，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披露的《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八日